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合阳县坊镇中心小学的坊镇中心小学信息化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智慧黑板、展台、集中控制管理平台、学生综合评价系统、教师电脑、学生电脑主机、机房管理软件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11 人，营业收入为 596,047.12 万元（大写：伍拾玖亿陆仟零肆拾柒万壹仟贰佰元），资产总额为 817,407.82 万元（大写：捌拾壹亿柒仟肆佰零柒万捌仟贰佰元），属于 中型企业；
2. 校园安全平台、智能感知终端、智能感知终端软件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深圳市巨龙科教网络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26 人，营业收入为 3,771.755831 万元（大写：叁仟柒佰柒拾壹万柒仟伍佰伍拾捌元叁角壹分），资产总额为 5,556.653667 万元（大写：伍仟伍佰伍拾陆万陆仟伍佰叁拾陆元陆角柒分）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3. 机柜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西安西镁金属制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0 万元（大写：壹佰万元），资产总额为 100 万元（大写：壹佰万元），属于 微型企业；
4. 光缆、电源线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江苏帝华线缆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56 人，营业收入为 1,300 万元（大写：壹仟叁佰万元），资产总额为 3,800 万元（大写：叁仟捌佰万元）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签章)： 西安智汇云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5 年 8 月 25 日



注：

- 1、供应商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，结合自身实际，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。
- 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均填0，根据提交投标（响应）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。
- 3、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，无需提供此声明。